## 附件3：

## **2020年特岗教师招聘面试防疫指南**

为有效防控新型冠状病毒传播，保障新冠疫情期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面试工作顺利进行，保障考生及工作人员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通知》（黔府办发电〔2020〕150号）、《关于印发贵州省新冠肺炎十条常态化防控措施的通知》（黔府办发电〔2020〕200号）、《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六版）、《新型冠状病毒诊疗方案》（试行第七版）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当前疫情形势和我县2020年特岗教师招聘工作实际，特制订《2020年特岗教师招聘面试防疫指南》（以下简称《指南》）。

一、基本要求

（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根据有关要求，认真组织好本次公开招聘考试工作。

（二）开展培训。根据防控工作的需要，对参加的考务工作的人员进行针对性培训，确保人人知晓防控知识，掌握防控技能，熟悉处置流程等。

（三）做好物资保障。做好防护物品、免洗手消、消毒药剂、器械准备，确保考务工作正常开展。

（四）做好考生服务。做好考生防控答疑服务，及时科学准确给予考生防控有关问题解答。

二、面试考场管理

**1.考点出入口管理。**考试开考前至考试结束，考场出入口应安排人员全程值守，配备红外线测温仪、水银温度计、速干手消毒剂、贵州健康码二维码等。考生及所有进入考场区域的工作人员等必须佩戴口罩，凭有效居民身份证并通过体温检测、贵州健康码检查和流行病学史询问等人员健康排查合格后方可进入考场，错峰入场。

**2.考场管理。**考试前后必须对办公室进行全面清洁消毒。

**3.考务人员管理。**所有考务工作人员必须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和乳胶手套，服从现场管理人员有关防控方面的安排、调度。

三、考生管理

（一）考生防控准备

所有考生应根据当前防控要求做好相应准备，确保面试当天能顺利参加，因不符合防控要求不能参加考试的考生自行承担后果。

（二）考生入场检测规定

面试人员须持考试当天的本人“贵州健康码”绿码并经检测体温正常方可入场参加考试。具体检测规定如下：

面试人员考试当天报到时，须在考点大门处进行体温检测和现场扫“贵州健康码”检查。

（1）“贵州健康码”为绿码且体温正常（低于37.3℃）的面试人员方可进入考点。

（2）“贵州健康码”非绿码的面试人员不得进入考点参加考试，视为放弃考试资格。

（3）体温≥37.3℃的面试人员，须立即安排进入临时隔离检查点，由现场医务专业人员使用水银温度计进行体温复测，并排查其流行病学史。经现场医务专业人员复查体温正常、无流行病学史等综合评估后，可以进入考点。连续3次测量体温≥37.3℃的面试人员不得进入考点，视为放弃面试资格。

（三）疫情防控相关重要提示

1.按照《关于印发贵州省新冠肺炎十条常态化防控措施的通知》（黔府办发电〔2020〕200号），对部分地区来黔人员的防疫要求如下：

（1）14天内境外来的人员及仍处于康复或隔离期的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者不能参加考试。

（2）14天内从北京市中高风险街（乡）或其它中高风险地区来的，需进行核酸检测，阴性的可以参加面试。

（3）14天内从湖北或北京市低风险街（乡）来的，有7日核酸阴性报告的可以参加考试。没有7日内核酸阴性报告的，需做核酸检测，阴性可以参加面试。

（4）14天内有发热，咳嗽等症状的，须持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且发热，咳嗽等症状已经消失的可以参加面试。

（5）其它低风险地区来黔人员，贵州健康码为绿码且入场体温检测正常（低于37.3℃）可直接参加考试。

若面试人员因上述情况或因仍处于新冠肺炎治疗期、出院观察期或因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史被集中隔离或居家隔离以及其它个人原因导致无法参加考试的，视为放弃考试资格。

2.面试当天报到时因体温异常以及出现干咳、乏力等症状，经现场医务专业人员复检和排查确认有可疑症状的考生，应配合工作人员按卫健部门要求到相应医院就诊，因此导致无法参加考试的面试人员，视为放弃考试资格。

3.面试人员应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进入考场前除核验身份时，须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未按要求佩戴口罩的面试人员，不得进入考点考场，视为放弃考试资格。面试人员进入考场后，可自主决定是否佩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

4.除面试人员和工作人员外，无关人员一律不得进入考点。

5.面试人员进入考点后须保持安全距离，不得扎堆聚集。

6.面试人员须严格遵守《关于印发贵州省新冠肺炎十条常态化防控措施的通知》（黔府办发电〔2020〕200号）等相关要求。因不遵守疫情防控规定造成的一切后果由面试人员自负。

四、应急管理

（一）入口发现健康码异常或体温异常的考生，立即就地隔离，拨打120电话送至定点医疗机构就诊。

（二）考场发现有发热等症状考生，立即佩戴好一次性外科口罩，转移至考区隔离点，拨打120电话送至定点医疗机构就诊，并报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进行评估处理。考场工作人员和考生在此期间不得离开，其他人员不得进入相应考场。